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目 录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2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二：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议案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浙江文化大厦 17 楼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议程

- 1、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的出席情况
- 2、宣读会议须知
- 3、宣读议案
- 4、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 5、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6、推选计票人、监票人，现场投票表决
- 7、宣读现场会议投票结果
- 8、网络投票结束后，合并投票结果
- 9、宣读会议决议
- 10、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11、与会董事签署决议与会议记录
- 12、会议结束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请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场签到。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出席股东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证件不全的，工作人员可以拒绝其参会。

三、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会议登记终止后，到达现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应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为保证股东会有序进行，股东在会上发言，应提前将股东发言登记表提交主持人，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对议案进行表决，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现场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浙文互联是一家国有相对控股、行业领先的数字文化科技公司，通过数智营销、数字文化、算力基础设施业务驱动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公司持续稳固数智营销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品牌方提供智能营销解决方案，以策略、技术、内容为核心抓手，用数智化的营销解决方案创造价值；另一方面，紧抓人工智能、数字文化发展机遇，加速打造数字文化、算力基础设施业务板块。以电竞游戏为抓手实现向 C 端应用的延伸，并持续拓展算力基础设施业务版图，发展算力交付、租赁、调度、运维等算力相关业务。围绕“文化+科技”，探索发展文化和文旅新 IP，探索数字文旅沉浸式体验空间等新业态布局。以人工智能、数字文化为导向，助力公司高效、高质发展。浙文互联旗下业务划分数智营销板块、数字文化板块、算力基础设施三大业务板块。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浙江文投旗下数字文化产业主平台，坚守“高质量发展、科技赋能产业”核心基调，深化国有相对控股混合所有制治理优势，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以治理革新破除发展障碍，以战略并购拓宽增长赛道，以多元化布局夯实发展根基。一手稳固数智营销基本盘，一手提速数字文化、算力基础设施等新业务发展，经营版图更加清晰、业务基础不断夯实，业务转型升级成效逐步显现，构建了“数智营销+数字文化+算力基础设施”三轮驱动的业务格局，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

数智营销固本提质，科技赋能重塑核心竞争力。数智营销作为公司核心主业，报告期内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深耕垂直领域、强化 AI 工具使用，巩固行业头部地位，风险不断出清，盈利结构持续改善。“AI+营销”创新取得新进展，自研“好奇系列”AIGC 工具矩阵进入商业化阶段，大幅降低内容制作成本、提升生产效率与投放精准度。

数字文化板块落子，确立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公司并购完成国内领先的电竞游戏道具皮肤及 IP 文化消费和流通平台一星巢网络，成为公司向数字文化产业升级的关键布局。并购后，双方优势资源深度整合，协同效应快速释放，借助星巢网络的行业资源与运营经验，公司顺利切入数字文化消费和流通领域，持续推动传统文化 IP、电竞数字消费品的合规流通与商业化变现，同时依托星巢网络全球 1000 多万用户基础，助力文化“新三样”出海和浙江文化强省建设；并将协同浙江文投文旅板块，打造沉浸式数字文旅体验场景，推动传统文化数字化进程，实现文化传播与商业价值的双重提升。

算力底座扩容筑基，夯实公司发展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算力基础设施业务落地，业务布局从试点探索转向规模化运营，产业协同效应逐步释放。截止到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多批次智算服务器交付，逐步构建“交付+租赁+调度+运维”一体化服务体系；依托参投浙江文投融资租赁公司，搭建协同服务模式，面向智驾、大模型、云厂商等客户提供专属算力解决方案，累计交付算力规模攀升，算力业务成为公司业绩新增长点。

治理改革与投资运营赋能增效，夯实长期发展根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优化管理层架构，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与国资治理优势，完善绩效考核、人才激励、风险管控体系，提升决策效率与运营规范性；投资板块稳健运作，逐步实现体系化、规范化发展，通过产投协同联动，高效实现产业目标及关键技术、业务布局，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浙江省重点文化企业、浙江省文化服务行业领军企业、资本市场最具投资价值奖、年度科技价值上市公司、年度 AI 创新营销公司、年度 AI 营销机构 10 强，以及好奇飞梭 BEST USE OF AI、最佳技术应用奖、AI 营销类金奖等国内外 21 个奖项荣誉，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调整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公司治理结构实现了平稳过渡与优化升级。本次换届工作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为公司的战略发展与规范

运营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同时，公司取消了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的监督职权，以确保公司治理机制持续高效、合规运行。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股东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未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40 项议案，董事薪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定期报告、聘任财务负责人、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4 次，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换届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意见。

（二）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成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因信息披露事项收到监管机构的警示函，公司将引以为戒，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和水平，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规范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相关政策与要求，致力于学习并扎实推进基础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三、2026 年发展战略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浙文互联全面拥抱变革、构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一年。公司将继续锚定“文化+科技”发展方向，紧扣“AI 赋能、治理深化、生态协同”三大关键词，以更坚定的决心、更务实的举措，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二：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浙文互联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2.35 万元，母公司单体报表实现净利润 1,989.2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2,902.23 万元。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3,656.81 万元。

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需要、行业特点、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类别	关联方全称	2025 年度 预计金额 (万元)	2025 年度实际 发生金额 (万 元)
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文化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20.00	8.53
2		浙江新远文化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餐饮分公司	30.00	37.52
3		浙江思纳科影视设备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0.11
4		浙江新远文化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00	24.75
5		浙江文化大厦有限公司	30.00	24.25
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466.65
7		杭州博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9.43
8	房屋租赁	浙江文化大厦有限公司	135.00	132.78
9	其他	链动（上海）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1
10		卓文（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7
合计			227.00	708.50

（二）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度 预计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2026 年 1 月 -2 月与关联 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 额 (万元)	2025 年 度实际 发生金 额 (万 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次预计 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和力辰光国际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09	11.51	466.65	0.10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	50,000.00	9.09				见备注

	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小计	50,500.00		11.51	466.6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文化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56	0.97	8.53	1.76	
	浙江新远文化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餐饮分公司	50.00	16.78	7.93	37.52	9.12	
	浙江思纳科影视设备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	3.33		0.11	0.42	
	浙江新远文化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6.57	7.59	6.88	24.75	6.53	
	浙江文化大厦有限公司	20.00	14.19	0.66	24.25	20.35	
	小计	107.57		16.44	96.16		
房屋租赁	浙江文化大厦有限公司	130.00	9.01	21.85	132.78	8.08	
	小计	130.00		21.85	132.78		
其他	链动（上海）汽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			2.51		
	卓文（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			1.97		
	小计	6.00			4.48		
合计		50,743.57		49.80	699.07		

备注：公司原董事唐颖先生（已于2026年2月25日离任）自2026年3月23日任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豆神教育”）的董事，豆神教育自2026年3月23日起为公司关联方，2025年度和2026年1-2月公司与豆神教育的交易不作为关联交易统计列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议案五：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目前及未来新纳入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金融机构”包括银行金融机构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含融资租赁公司、证券公司、保理公司等）。综合授信额度下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票据池业务、融资租赁等。具体融资额度和融资方式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以与金融机构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前述授信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六：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目前及未来新纳入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包含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预计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以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范围内，子公司之间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地区、所处行业薪酬水平，2025 年度董事领取的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1	尤匡领	董事长	-	是
2	王颖轶	董事、执行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122.85	否
3	罗亮	职工代表董事	-	否
4	唐颖	董事	92.00	否
5	金小刚	独立董事	20.00	否
6	罗春华	独立董事	9.89	否
7	郑春燕	独立董事	4.41	否
8	陈楠	董事（离任）	-	是
9	王巧兰	董事（离任）	-	是
10	段盛行	职工代表董事（离任）	52.23	否
11	廖建文	独立董事（离任）	10.14	否
12	刘梅娟	独立董事（离任）	11.66	否
合计			323.18	/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因广告合作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派瑞”）及其子公司杭州派瑞威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派瑞”）与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腾讯”）签署了《腾讯广告-服务商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主协议”）。

为支持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拟为北京派瑞和杭州派瑞在主协议项下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保证期间为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3 年止，具体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